

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
内蒙古自治区司法厅
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
共青团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

文件

内党网办发〔2024〕22号

关于举办“2024年内蒙古网络普法
新媒体作品大赛”的通知

各盟市委网信办、司法局、教育局、团委，自治区新闻网站：

按照中央网信办网络普法工作部署，结合自治区依法治区工作实际，自治区党委网信办、司法厅、教育厅、团委联合举办“2024年内蒙古网络普法新媒体产品大赛”。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时间

征集时间：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5月30日

评选时间：2024年6月

颁奖时间：2024年6月底

二、参赛作品要求

参赛作品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、舆论导向、价值取向，内容健康向上，普及互联网法律法规，提升网民法治素养和文明素质，体现创新创造。突出网络特色，形式新颖，内涵丰富，适于网络传播。参赛作品要有独立版权，凡被认定属于抄袭、剽窃、侵权的，取消参赛、获奖资格，追回相关奖励。具体要求：

（一）图文类

形式包括漫画、海报、长图、H5、图解等，不限于此。

1. 可用 Photoshop 或 AI 等软件设计制作或者手绘。

2. 作品须以电子版（jpg 或 tif）格式，规格参数不低于 1M，横图、竖图皆可，画质清晰，无水印。

（二）视频类

形式包括微电影、微短剧、音乐短剧、微视频、动画短视频等，不限于此。

1. 作品时间长度最短不低于 15 秒，最长不得超过 5 分钟。

2. 作品规格参数分辨率 1920×1080（高清），MP4 或 MOV，横屏、竖屏皆可，音频音量大小正常、清楚，无爆音、杂音。

三、奖项设置及评选方式

设置图文类、视频类优秀作品奖；参加单位设优秀组织奖。经组委会初评、邀请专家终评，最终选出获奖作品。6月底前评选出获奖作品。

四、报送要求及方式

参赛作品填写报名表，作品命名格式统一为：“作品类型+作品标题+报送地区（单位）”，如“图文+《普法先锋》+呼和浩特（网信办）”。作品附报名表统一按照以下方式报送。

1. 活动邮箱：nmgwxbpf@163.com。

2. 文件较大的作品优先上传至百度云盘（云盘链接发至邮箱）。

五、其他事宜

1. 各地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此次评选活动，认真组织、积极参加。对组织有力，参与度高的，颁发优秀组织奖。

2. 参赛作品须为原创作品。作品中涉及图片和知识产权、肖像名誉权等由参赛者自行负责。

3. 主办方可以将获奖作品用于展览及其他公益性宣传，凡报送的作品均视为同意此规则。

4. 参加过“2023年内蒙古网络普法新媒体产品大赛”的作品不予参加。

附件：2024 年内蒙古网络普法新媒体作品大赛报名表

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
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



内蒙古自治区
司法厅



内蒙古自治区
教育厅



共青团内蒙古自治区
委员会
2024 年 3 月 28 日



(联系人及电话：文 辉 0471—4824470 张嫣倪 18500581117)

附件

2024 年内蒙古网络普法新媒体作品大赛报名表

作品名称			
作品类型 (图文/视频)			
作品简介 (500 字以内)			
主创人员姓名		工作单位	
职务 (可不填)		联系电话	
原创承诺	<p>本人对作品《×××》拥有充分、完全、排他的版权 (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、发表权)。本人向活动组委会提供的关于作品的信息全部真实、有效。如出现虚假和侵权行为, 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</p> <p>承诺人: (手写) _____ 年 月 日</p>		

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3月28日印发
